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方興業控股有限公司*
NORTHER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6)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及委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鄭國興先生因需要更多時間處理私人事務，故此已經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薪酬及提名委任會成員之職務，由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欣然宣佈，王棟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薪酬及提名委任會成員，由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北方興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鄭國興先生(「鄭先生」)因需要更多時間處理私人事務，故此已請辭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薪酬及提名委任會成員之職務，由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及鄭先生均確認，彼等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鄭先生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注意。

王棟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薪酬及提名委任會成員，並於同日生效。

王棟先生

王棟先生，34歲，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會計師。彼現為利安達信隆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彼持有哈爾濱工業大學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本公司與王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根據王先生之委任函件，王先生之任期由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起，並繼續生效直至任何一方給予另一方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然而，王先生之委任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由本公司股東重選。王先生將收取之年度酬金為100,000港元，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之建議並經參考現行市況後釐定。

* 僅供識別

除王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所構成之關係外，王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除現有委任外，王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此外，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概無有關王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作出披露。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有關上述委任之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注意。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鄭先生於過去為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並熱烈歡迎王先生加盟本公司。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執行董事為趙慶吉先生、區達安先生及陸曉東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鄭國興先生(將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辭任)、楊源禧先生、陳美寶女士及王棟先生(將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履新)。

承董事會命
北方興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慶吉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